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H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建议公司股东会/类别股东会给予公司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使公司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可择机灵活决策实施 H 股股份回购的具体事宜。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H 股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以下称本次 H 股回购的一般性授权），主要内容如下：

1、回购股份总额及资金来源：

（1）在符合上市规则及有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在有关授权期间可回购 H 股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已发行 H 股总股本的 10%；

（2）回购资金包括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2、回购股份用途：

公司回购 H 股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3、H 股回购的一般性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并实施具体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回购资金总额、回购实施方式等事宜，或酌情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或终止回购方案等；

（2）开立境外股票账户、资金账户并办理相应外汇变更登记手续；

（3）办理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对公司《章程》有关股本总额、股本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办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4)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通知债权人并进行公告；

(5)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履行相关批准或备案程序（如需要）；

(6) 签署及办理其它与回购股份相关的文件及事宜。

4、H 股回购的一般性授权期限：

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类别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以下较早日期止：

(1) 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当日；或

(2) 公司任何股东会及类别股东会议通过特别决议案决定撤销或修改本次 H 股回购的一般性授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是否能够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具体回购方案仍有待确定，公司将按照两地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